

夯实民生之本 增进民生福祉

——在高质量发展中书写江苏人社暖心答卷

十年光阴，华章万千。

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和人社部的指导下，江苏人社系统扛起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大政治责任，聚焦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才人事、劳动关系等领域的任务和问题，着眼全省一盘棋，打出政策组合拳，加速数字化转型，在推动江苏高质量发展中交出一份更有温度的民生答卷。

十年来，江苏就业规模持续扩大，年均城镇新增就业达到141万人，占全国十分之一以上；

十年来，江苏建成覆盖全民、多层次、可持续发展的社会保障体系。2021年末城乡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参保人数5965万人、1989万人、2342万人，分别比2012年末增长25%、49%、65%；

十年来，江苏人才供给质量齐升，专业技术人才总量达947万人；高技能人才升至470万人，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才支撑；

十年来，劳动关系协商协调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劳动保障执法维权效能显著提升，全省劳动关系持续保持和谐稳定；

十年来，江苏人社数字化改革加速推进，公共服务从“快办”向“智办”升级，“数字人社”走进千家万户……

一组组沉甸甸的数字，一个个暖心的民生画面，凝聚着江苏人社人戮力同心的辛勤付出，记录着江苏人社人服务百姓的奋斗历程。



江苏选手宋彪摘得第44届世界技能大赛工业机械装调项目金牌，并获得“阿尔伯特·维达尔奖”，是我国至今唯一获此殊荣的参赛选手。



江苏连续多年赴京举办高校毕业生、高层次人才、投资资本·创新项目“四对接”活动。



江苏全力打好拖欠工资攻坚战。



江苏率先建成五级人社机构、四大业务板块互联互通的一体化信息平台。

这十年 民生之本不断夯实

就业是民生之本，也是居民收入的主要来源。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始终高度重视就业工作，把保障就业放在宏观政策的首位。我省出台《江苏省就业促进条例》，将稳定和扩大就业作为宏观调控的优先目标和经济运行合理区间的下限，加强宏观政策支持就业的导向，实现经济发展与就业政策的协同联动。

十年来，从招聘市场求职，到轻点鼠标投递简历；从传统办公到在线工作、灵活就业，无论是就业服务还是就业形式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江苏充分发挥各级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协调推动作用，创新组建省、市、县三级就业工作专班，压实部门、属地责任，集聚政策资源，动员社会力量，围绕优化就业创业环境、稳定重点群体就业、提高劳动报岗、改善就业服务，保持就业形势长期稳定。

十年来，江苏就业质量不断提升，目前全省从业人员已经达到4863万人，年均城镇新增就业达到141万人，占全国十分之一以上。就业渠道拓宽，服务业吸纳就业能力提高，2021年一、二、三产从业人员占比分别为13.0%、40.2%、46.8%。2020年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达到10.6万元，年均增长9.5%，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基本同步。

十年来，江苏大力实施全民创业行动，扶持244.96万人成功自主创业，实现1人创业、4人就业的倍增效应。截至2021年底，全省共建成县级以上各类创业载体3067家，省级创业示范基地479家，全国创业孵化示范基地8家，创业载体、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均居全国首位。

十年来，江苏在保障本地劳动力稳定就业的同时，深入推动东西部劳务协作和省内外南北劳务对接，大量吸纳外来劳动力来苏就业，全省新产业工人总量稳定在2400万人以上。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等影响，江苏及时制定实施就业应急和防范化解企业规模性裁员、突发事件处置、重点地区援助、失业人员帮扶“1+4”工作预案，落实援企稳岗、减免社保费等助企纾困政策，累计为市场主体减负超2000亿元。在国内首创普惠性就业金融服务产品“苏岗贷”，截至目前已累计服务小微企业3638户，共发放贷款126亿元。

这十年 社会保障安全网织密扎牢

保障兜底，社保先行。十年来，江苏社会保障制度改革多点突破、积厚成势，全民参保计划落地见效，基本建成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发展的社会保障体系。

十年来，重大制度改革有序推进，全面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创新建立“1+3”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统收统支制度体系，在全国率先将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人员和实习生纳入工伤保险参保范围，启动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取消省内外灵活就业人员参保户籍限制，划转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建立起地方财政补充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入长效机制。

十年来，社保待遇水平稳步提升，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逐年调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省定最低标准逐年提高，全省2100万退休职工和老年居民按月足额领取养老金待遇，帮助低保对象、特困人员、重度残疾人等困难群体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6.8亿元，推进更多用人单位建立企业年金制度，多层次、多支柱的养老保险体系更加完善。

十年来，江苏依托人社一体化信息平台，社保经办业务从传统的“等您来办”为“我帮您办”，从“定点办”转“就近办”，“跑腿办”转“线上办”，“被动办”转“提醒办”……参保人员办事更方便、更快捷。

十年来，社保基金安全稳定运行，工伤保险实现省级统筹，失业保险加快推进省级统筹，健全基金运行风险控制机制，全省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基金收支平衡，基金累计结余持续增加，备付期均稳定在16个月以上。出台《江苏省社会保险基金监管条例》，为社会保险基金安全和保值增值提供法治保障。

这十年 人才发展态势稳步向好

十年来，江苏始终坚持党管人才原则，遵循人才发展规律，深化人才体制机制改革，突出抓好专业技术、高技能人才和乡土人才队伍建设，人才“塔基”不断夯实，人才队伍规模不断扩大，人才结构质量更加合理，人才发展态势稳步向好。

十年来，江苏先后出台“人才26条”“人才10条”“科技改革30条”“科教人才9条”等制度文件，实施人才分类评价改革，持续向用人单位主体放权、人才松绑——整体下放全省66所本科院校和90所高职院校职称评审权，创新开展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高级职称考核认定；实施基层专技人才“定向设岗、定向评价、定向使用”政策；将思想政治工作人员职称评审纳入全省职称统一管理体系；率先建立数字经济工程专业人才职称评价制度，围绕重点产业链设立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数据、工业互联网、集成电路、智能制造等特色评审专业。打造全国首家以“一网、一区、一线、一卡”（江苏省人才服务平台、江苏省高层次人才“一站式”服务专区、12345“尚贤”人才服务热线、江苏人才“苏畅卡”）为主要内容的“苏畅”人才综合服务体系。

十年来，江苏围绕“江苏工匠”，积极打造“江苏技工”“江苏技工”“江苏技工”品牌；提升劳动者技能素质，深化技能人才评价改革，推动技工院校内涵式发展；以服务发展促进就业为导向，大规模开展技能提升培训，培养产生了一大批优秀技能人才；累计有14人荣获“中华技能大奖”，82名技能人才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357人获得“全国技术能手”称号；试点特级技师聘任，建立“新八级工”制度；广泛开展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活动，江苏技能选手在第44届、45届世界技能大赛上斩获金牌，获得国内首个“阿尔伯特·维达尔奖”。截至去年底，全省各类劳动者中每4人就有1人具备职业技能，每11人就有1人具备高级以上职业技能。

十年来，江苏创新建设乡土人才队伍，将乡土人才纳入人才工作总体布局。建立乡土人才职称评价制度，累计产生乡土人才“教授”845名；建成30家省级乡土人才传承示范基地、90家大师工作室和300家大师工作室，构建乡土人才激励保障机制，营造乡土人才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这十年 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深入推进

劳动和谐，安邦惠民。十年来，江苏深入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创建，建立健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企业工资分配宏观调控不断强化，深入实施拖欠工资攻坚战，劳动关系和谐稳定的态势持续巩固；稳步推进和谐劳动关系综合试验区，苏州工业园区、昆山市开展国家级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综合试验区试点建设，累计建成省级和谐劳动关系综合试验区24家、示范园区106家。

十年来，江苏健全多元联动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机制，高效运行网上调解，联动举报投诉处理两大平台，劳动者合法权益得到温情守护。健全符合行业特点的工资收入分配制度，工资分配宏观调控能力显著提高，规模以上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达98%以上。

十年来，江苏大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打击恶意欠薪，提供全天候7×24小时维权服务，提升信息化预警防控能力，根治欠薪工作连续在国家考核中获评A级，先后有129位优秀新产业工人受到全国表彰，出台加强为新产业工人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当好新产业工人的“暖心人”。

这十年 “数字人社”托起群众稳稳的幸福

稳岗返还“免申即享”，智慧就业“云端匹配”，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十年来，江苏坚持以数字化转型为牵引，坚持把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推动工作机制、运行模式、服务方式创新，着力打造服务更快、办事更简、质量更优、群众更满意的人社公共服务。

十年来，人社部门主动融入数字政府建设，在全国率先建成全省五级人社机构、四大业务板块互联互通的省集中一体化信息平台，在此基础上，深度挖掘开发就业运行监测、人才服务、职业技能培训、职业技能评价机构信用管理、社保风险防控、农民工欠薪预警、农民工综合信息、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等8个应用场景，推进场景多跨贯通、集成联动，推动数据对接、共建共享，全面提升人社数字化治理能力和精细化服务水平。

十年来，依托全省人社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377个服务事项、284个网办事项、116个查询事项全程在线，形成“一网通办、异地可办、就近能办、全省同办”的便民服务新格局。深化“一件事”集成改革，30个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实现“跨省通办”，“提速办”事项平均提速65%以上。利用信息手段，大数据比对等方式，精准画像用户、匹配政策资源，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人。社会保障卡累计持卡人数达9391万，其中迭代换发第三代社会保障卡1467万张，加载交通、文旅功能，并拓展惠民惠农补贴发放、就医购药等更多民生领域应用。

十年来，全面落实“放管服”改革，用数字赋能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提升人社公共服务的精准性、充分性和均衡性。规范统一全省人社政务服务事项、流程和标准，形成人社政务服务事项清单、业务证照清单407项，实现全省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巩固推进综合柜员制改革，把电子监察、政务服务“好差评”等嵌入所有业务事项，通过全流程监控体系，有效推动政策制度制定“最先一公里”到政策服务落地“最后一公里”的全链条贯通，持续优化改善行风政风。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增进民生福祉显担当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了一系列新思路、新战略、新举措，为做好新时代人社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前进方向。江苏人社系统将把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把党的二十大精神部署新要求转化为推动全省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在稳就业、促发展中彰显担当，在兜底线、补短板中善作善为，用心用情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奋力谱写“强富美高”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作出人社贡献。努力实现：

——就业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规模稳步扩大，就业结构不断优化，就业创业环境持续优化，劳动者技能素质加快提升，重点群体就业保障有力，就业局势保持总体稳定。

——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公平性、统一性、可持续性显著增强，社会保险统筹层次进一步提升，法定人群全覆盖得到巩固，社会保险待遇水平随经济发展逐步提高。

——人才创新创造活力更加迸发。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纵深推进，城乡区域人才协调发展，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人才综合竞争力全面提升，引领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作用持续增强。

——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更加完善。企业工资分配制度和工资合理增长机制更加健全，劳动报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逐步提升，工资收入分配结构明显改善。符合事业单位特点的工资分配制度基本建立。

——劳动关系协调机制更加完善。协调劳动关系工作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劳动关系治理能力显著提高，拖欠农民工工资有效根治，劳动者合法权益有力保障。

——人社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均衡可及。人社公共服务制度和标准体系全面建立，人社一体化信息支撑能力明显增强，社会保障卡“一卡通”加快推进，人社公共服务水平和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江苏省连续15年举办“百名海外博士江苏行”活动。



省人社厅组织推进年轻干部素质提升系列活动。